

当代世界政治理论

〔美〕爱·麦·伯恩斯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当代世界政治理论

〔美〕爱·麦·伯恩斯 著

曾 炳 钧 译

柴 金 如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1983年·北京

Edward McNall Burns
IDEAS IN CONFLICT
The Political Theories of the Contemporary World
W. W. Norton & Company, INC., New York, 1960
根据纽约诺顿股份有限公司 1960 年版译出

当代世界政治理论

〔美〕爱·麦·伯恩斯 著
曾炳钧 译 柴金如 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3017·330

1983年7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3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410千
印数 14,500 册 印张 17 1/4

定价：2.15 元

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是形形色色的政治思想层出不穷的世纪。从这个世纪已经过去的大半时期来看，由当权人物执行的政策而产生的政治理论固然相当多，在哲学家、法学家、经济学家、文学家乃至社会学家、人类学家和心理学家等的影响下而得到发展的政治理论也不少。这些政治理论大多已有专著分别加以论述，但把它们综合起来加以阐述的著作为数尚少，本书则是其中之一。

本书原名《冲突中的各种思想：当代世界各派政治理论》。作者爱德华·麦克纳尔·伯恩斯是美国历史学家和政治学家，在美国一些大学从事教学和研究工作多年，著有关于世界文明、西方文明以及政治思想的著作多种。伯恩斯擅长从广阔的哲学观点研究历史学和政治学，他在本书中把二十世纪作为一个特殊的范畴来加以考察，将这个世纪世界各派政治理论代表人物的生平作了扼要的介绍，并对他们的政治理论进行了阐释、分析和比较，同时还论述到十九世纪甚至更早时期的政治思想史，范围广泛，论述概括，提供了比较丰富的资料；这对了解和研究当代各派政治理论的基本内容和特点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作者声称，他“不是为了维护任何论点或任何政治学派而写本书的”。实际上，作者并不能掩饰其对资产阶级民主自由的偏爱，甚至从其论述中不难嗅出一些宗教气息。他强调“宽容和自由的价值”，认为本世纪出现各种各样的政治派别是这个世界“思想基本健全的标志”，对各派政治理论则进行西方学者惯常的分

类，这些都表明了作者的阶级局限性。至于对马克思主义，书中当然更不可能作出正确的阐释。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编 自由与民主学说

第一章 民主主义的高潮	5
一、黄金时代的先知	5
二、进步党的民主	14
三、晚近的维护者	21
四、当代的批评家	29
第二章 当代的自由理想	35
一、无政府主义派的论点	36
二、个人至上	42
三、自由与法律	50
四、民主制度下的自由	58
第三章 实证主义者、相对论者和唯实主义者	70
一、帕雷托、莫斯卡和米歇尔斯	71
二、实用主义者	84
三、当代的唯实主义者	93
第四章 变化中的法律概念	102
一、多元主义	105
二、实证主义派法学	113
三、社会法学派	120
四、“纯粹”法学理论	127

第二编 集体主义学说

第五章 马克思主义的分支和同盟者	135
一、马克思主义体系	136
二、正统的坚持	142
三、修正主义	150
四、非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	153
第六章 民主集体主义	167
一、“民主社会主义”	167
二、保守集体主义	178
三、福利国家	184
第七章 极权主义反应	198
一、意大利法西斯主义	200
二、德国纳粹主义	205
三、苏维埃共产主义	213

第三编 保守主义学说

第八章 理想主义派和浪漫主义派	227
一、新理想主义	228
二、新浪漫主义	236
第九章 对理智的反抗	253
一、反理智主义的类型	254
二、存在主义	267
第十章 二十世纪的保守主义	278
一、老保守主义	278
二、新保守主义	289
三、保守主义革命	300
四、自由保守主义	309

第十一章 政治学说的宗教基础	320
一、新正教	321
二、宗教正统教义的世俗倡导者	335
三、当代天主教的政治理论	345
第十二章 政治学说的心理基础	356
一、弗洛伊德的理论体系	356
二、新弗洛伊德派	367
三、行为主义的含义	380
第十三章 社会环境与政治学说	390
一、人类学的贡献	391
二、社会学与政治理论	400
三、乌托邦敌对派	411

第四编 世界冲突与世界秩序的学说

第十四章 民族主义及其反对思想	423
一、十九世纪的传统	424
二、从马汉和西奥多·罗斯福到纳赛尔和恩克鲁玛	428
三、种族主义	444
四、国际主义与世界主义的对抗	452
第十五章 武力论及其批评者	459
一、帝国主义	459
二、强权政治	468
三、地缘政治	474
四、非暴力和消极抵抗	481

第五编 结论

第十六章 对政治学说的挑战	493
人名中外文对照表	514
各章参考书目	522

前　　言

本书的目的是要概括和诠释大约 1900 年到现在的主要政治学说和思想运动。为了比较或者分析或者开拓眼界，不得不上溯到十九世纪甚至更早时期，但本书的时间范围基本上是二十世纪。这样短促的一段时期，似乎是思想史中一个小小的切片，但这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我们还处在这个时期里。我们不把我们自己的时代看作历史，我们也不停下来想一想我们这个世纪早已过了一半并已有值得注意的成就。很明显，并不是每半个世纪的时期都在政治思想史上很丰富，足以构成用一本书来阐释和分析的理由，但是有几个这样的时期已经受到这种考验。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时期就是一个例子。霍布斯、哈林顿、西德尼、洛克的时代又是一个例子。威廉·邓宁在其关于希腊以来的政治思想的著名三卷集中，使第三卷只包括卢梭到斯宾塞不到一世纪的时期。威廉·戴维森认为从边沁到约翰·斯图尔特·米尔这段时期也足够写一本篇幅颇大的书。

未来的历史学家回顾二十世纪时完全有可能认为，它在人类历史上是最关键的一个世纪。毫无疑问，他们将为它编造一些简明的特点，称它为世界冲突时代、革命运动和反革命运动时代、思想意识竞赛时代，或者，更简单些，称苦恼时代。它不仅可以用所有这一切说法来加以形容，而且还可以加上许许多多。由于是一个多难时期，它可以异乎寻常地产生多种政治思想。大多数政治学说从来就是在混乱和冲突中诞生的。比如，我们可以引证古代中国的战国时代、古希腊城市国家的崩溃时代、近代的十七和十八世纪

以及美国历史上所谓关键时期的成就。不过，要假定每个危机时期都会有高度的政治思维，那是错误的。罗马帝国在逐渐衰亡的一些世纪里、就并没有多少这类成就。事实很清楚，多难时期必须不是一个绝望时期、意气消沉时期，或者从现实世界向消极领域逃避和向另一个世界逃避的时期。我们这个世纪到目前为止以这样活跃的程度参加思想意识的冲突，鼓励政治问题的新观点和新研究方法，这一事实便是思想基本健全的标志。不管悲观主义的乌云如何围绕着我们，我们中间的大多数人显然还有信心认为终究会找到补救和解决的方法。这种以知识和理解为依据的信心是取得卓越成就的先决条件。

二十世纪一大部分政治学说并不是政治学家的创作。其中有许多是从实际当权人物——无论是政治家或江湖骗子——的政策中产生出来的。也有一些是由于下列一些人而得到了发展，如杜威和罗素等哲学家，霍布森和海克等经济学家，维贝尔和杜尔克姆等社会学家，弗洛伊德和弗罗姆等心理学家，埃利奥特和赫胥黎等文学家，甚至帕雷托和索列尔等工程师。但上述情况并非二十世纪所特有。政治学说从来都是来自各种各样的泉源。亚里士多德是生物学家和哲学家。约翰·洛克是内科医生。孟德斯鸠是法官。卢梭是散文和小说作家。斯宾塞是工程师和发明家。约翰·密尔是英国东印度公司的高级官员。政治学说从来就是由其它知识部门育种和滋养的。由于各门科学之间的界限变得愈来愈模糊，这种情况在二十世纪也就变得愈来愈多。现在，要让一个人类学家或经济学家来作出政治上的理论判断，同让一个政治学家来作这样的判断几乎是一样合乎逻辑的。

本书并不是为了维护任何论点或任何政治学说而写的。不过，如果作者装作没有一点看法，那是愚蠢的。他看到当代世界为理论冲突所分裂，这种冲突似乎变得一年比一年尖锐。这种冲突

和人所熟知的民主制度与极权主义之间的两极化并没有必然的关系，它产生于更广泛的分歧。一方面是这样一些哲学，它们对于人性采取乐观的看法，承认进步的可能，接受转变的普遍性，欢迎调查实验，视之为知识源泉，并且强调宽容和自由的价值。另一方面是一些悲观主义的哲学，它们糟蹋人性，否认凭借人的努力而获致进步的可能性，反对科学，视之为虚妄的救世主，美化传统和权威，并且赞美高压胁迫是社会不可缺少的手段。本书作者毫不迟疑地站在前一类哲学的立场上。

如果没有许许多多人的帮助和建议，这本书就不可能完成；没有什么赞赏的言词可以充分反映他们所做的工作。作者最感激的是他的同事尤金·米汉博士，这位同事字斟句酌地审阅了全部原稿，提出了细致的修改意见，大大提高了本书的质量。作者还要感谢道格拉斯学院的尼尔·麦克唐纳教授和以前在斯坦福大学后来任纽约大学应用社会研究中心所长的艾尔弗雷德·德格拉齐亚博士，他们二位都审阅了大约三分之一篇章并提出了有价值的修改意见。其他读过部分原稿或者就原稿提出有创见的建议的有拉特格斯大学的本杰明·贝克、西德尼·拉特纳、诺曼·斯坦普斯和亨利·温克勒教授及伊利湖学院的菲利普·拉尔夫。道格拉斯学院的爱德华·坦南鲍姆教授就法国的整体民族主义提供了有用的资料。特别感谢拉特格斯大学研究学会提供基金，接连几年请了两位研究助手森诺·白夫人和克努德·拉斯马森先生协助收集事实材料和参考书目并核对资料来源。作者特别感激第二位助手拉斯马森先生在完成职责以外的工作方面表现的兴趣和热情。还有些研究人员作出了超过他们可能作出的贡献，特别是参加作者讨论会或为讨论会宣读论文的研究人员。在这方面，夏洛特·韦尔弗里茨夫人提供了关于存在主义的材料，马丁·伯恩巴赫和约瑟

夫·汉普顿博士分别对了解新弗洛伊德派和让一保罗·萨特的政治哲学作出了贡献，作者特此表示谢忱。对于拉特格斯图书馆工作人员的工作，特别是参考部成员在核实材料和回答问题方面认真而有效地满足要求，也应在此表示谢意。最后，作者如果不感谢他的妻子的辛勤劳动，那就太疏忽大意了，她打出打字稿，校对清样，核对资料来源并编制索引；此外还应当感谢她的忠心、忍耐和自我牺牲。没有她作出的贡献，本书就不可能写成。

新泽西州新不伦瑞克

爱德华·麦克纳尔·伯恩斯

第一编 自由与民主学说

第一章 民主主义的高潮

在二十世纪初，似乎没有任何政治理想比民主的理想更为深入人心。在大多数资产阶级的自由主义者、知识分子和社会主义者中间，民主的理想被奉为福音教义。坚持反对它的看来只是一些死硬的保守派、心怀愤懑的冷嘲派以及顽固维护直接行动的人们。自从十七、十八世纪几次伟大的革命以来，在所有对专制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残余——它们在许多国家还阻碍着进步——感到不满的人们中，民主的理想已被当作一种教义而接受了下来。当时对于民主的信念如此强烈，以致即使在西班牙、俄罗斯和土耳其这样一些落后的国家里，它也取得了若干进展。法国在十九世纪接连经历了好几次革命，每次革命都伴随着旨在扩大民主的宪政改革。虽然英国是“通过同意”而不是通过暴力来完成它的多次革命的，但这些革命在推进民主运动方面还是很有成效。当时美国的运动走得最遥远最极端。它把大部分职务定为由人民选任，实行轮流任职的政策，在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间，它并已采用创制、复决和罢免等直接民主方法。

一、黄金时代的先知

很少有别的词汇比民主这个词汇所被赋予的定义更混乱更多样化的了。按字义说，它几乎意味着一切人可以做一切事情。有

一个故事谈到一个巴拉圭外交官新到美国时所遭遇的困难。他观察到他所出使的国家的境况，又听到人们称许民主是导致这种境况的源泉和感召力量。他深深地感到困惑，因为他曾经被引导相信：民主就象“我们巴拉圭的情况那样”。实际上，政治民主在整个历史上获得了两重主要涵义。一方面，它主要意味着一套以多数统治原则为依据的政府制度。在这个意义上，它和人民的声音即上帝的声音这一观念一直是同义语。在表达这一声音时，多数的意志是至高无上的，而且是分辨政治是非的最高裁判者。少数总是错误的。除开生存的权利和争取变为多数的权利而外，少数不能要求任何权利来与多数对抗。这就是被卢梭所发展的民主概念。它也基本上是民主党杰克逊及其在美国的许多追随者的理论。

但是，民主还有一个较广义的意义。这个意义最初是由斯多亚派提出的，经过约翰·洛克的阐释而更加明确和具体。在这个广义的意义上，民主几乎与一些作家所说的自由主义等同起来。这就是说，它是基于确信这样一点：一切权力都有危险性，因此，唯一公道的政府只能是一个权力有限的政府。多数人的绝对主权并不比专制君主的或贵族统治的绝对权力更加可以信赖。为了使少数人和个人得到保护，一切政府都必须受到制约和限制。这些限制部分地采取机械的方法来防止滥用权力，但主要还在于保障公民和个人的权利；洛克把这些权利看作是自然法中的基本组成部分；约翰·斯图尔特·密尔把它们看作是文明进步所绝对需要的特权；其他人则把它们看作是维护人的尊严所必不可少的，或者认为它们是由于人是人而不是禽兽这一事实而使人具有的属性。大凡属于这种类型的民主，关切较多的是自由而不是秩序；它关切个人尊严的程度至少和它关切社会公益的程度一样。

大约 1900 到 1918 年这一段时间，可以说是民主政治的黄金

时代。在这段时间里，一般说来，民主制度是从上面所讲的第一种观点来设想的。多数统治被公认为历来所有的政治组织中最好的形式。民主制度假如说有什么缺陷的话，那都是可以治疗的，但治疗的方法不是采取某种相反制度中的一些因素，而是发扬更多的民主。这就是詹姆斯·布赖斯(1838—1922)、劳伦斯·洛厄尔(1859—1943)和戴塞(1855—1922)等著名人士在他们的著作中有力地表达出来的看法。布赖斯在他那个时代是美国公民心目中一位最受尊敬的英国人。他长期在议会里工作和在牛津大学任民法教授之后，以1907至1912年出任驻美大使而达到他毕生事业的顶峰。他1888年出版了《美国共和政治》(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1921年出版了论述更加透彻的《近代民主政治》。他对民主政治所下的定义是“一种由多数有资格的公民的意志实行统治的政治制度……”^①他自己几乎没有在什么地方关心到个人的基本权利。虽然他曾劝告民主国家要珍视自由，把自由看作“一种赋予生命的精神”，但他并没有说自由能够自动限制政府的权力。他在《美国共和政治》中用了一章的篇幅讨论“多数的专制”，但他的目的主要在于斥责阿列克西斯·德·托克维尔的门徒们在并无神怪的地方见神见怪。依照布赖斯的看法，多数主权原则并不是美国制度的污点，甚至它的西部城镇也是自由的乐土。就整个美国来说，很难想象人们还可以有更完全的自由在法律的广阔范围内发表个人的意见和按照个人的意愿采取行动。^②

在布赖斯勋爵的哲学中，最重要的考虑是如何才能使人民的统治更完善和更有效。他相信这一点，虽然他有一种贬低人类的似乎矛盾的倾向。他认为群众是懒惰而被动的，他说：“给予他们

① 《近代民主政治》(Modern Democracies)，纽约麦克米伦公司1921年版，第1卷第22页。

② 《美国共和政治》，纽约麦克米伦公司1922年版，第2卷，第242—243页。

什么，他们便甘愿接受什么，因为他们除了接受便再没有什么可做的^①。”他承认有一种寡头政治的铁律。这一铁律将永远堵塞众人实际管理政府的通路。不过在民主制度的结构下，这种少数统治将绝不是由一种凭资财或门第的寡头来进行统治，而是由那些在品质和机会上得天独厚的人来进行统治。此外，人民手里还将始终保持最关紧要的三种必要的职能：他们能够规定政府的目的；他们能够选择政府的领袖；他们能够反抗以至挫败官吏计划要采取的政策。有时他们甚至能够提出替换的政策，并使这种政策得到采纳。因此，政府虽然可能不是“民治的”，但它常常能够是“民享的”^②。

至于用什么方法才能使人民的主权尽量接近现实，布赖斯只能提出有限的建议。一个建议是更好地教育群众。他断言提供教导是必须的，因为每个人都必须有机会最好地发挥其天赋的才能。但仅有知识是不够的。头脑里塞满了事实而在如何作出判断进行思考上没有经受过训练的人同完全没有受过教导的人相比，在担负公民义务方面并不具备较好的条件。从这样一个结论出发，这位知名的英国人便顺理成章地转到了他的第二个具体建议，即主张复兴一种近似美国新英格兰州城镇选民大会的做法。他声称这一制度具有巨大的优点，能鼓舞公民对社会事务发生兴趣，通过经常讨论了解社会的需要，并学习了解人和判断人。

布赖斯勋爵毫不犹疑地提出了一些民主方案，虽然他的许多同行并不认为这些方案是值得尊重的。方案中显著的一项是坦率地承认政党政治。当然，他希望不要堕落到多党制度。他惋惜“劳工”政党的成长，他天真地设想，这些劳工政党比一些较老的和较

① 《历史和法学研究》(Studies in History and Jurisprudence)，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01年版，第2卷第469页。

② 《近代民主政治》，第2卷第550页。

正统的敌对党派更加强调一个阶级的利益。然而，在他看来，政党制是不可避免的，还没有人说明代议制政府在没有政党的条件下怎么能够运转。很少有人认真考虑任何切身利益以外的问题。因此，假如没有政党把问题提出来，促使人们讨论问题，并引导人们表示同意或反对，那么，公众舆论便将流于空泛而不起作用。政党使国民的思想保持活跃，使事物摆脱混乱而趋于条理化。在议会制政府下——布赖斯对议会制政府一般是赞成的——尤其需要政党。否则，内阁部长们将无法及早知道是否有机会使立法机关通过他们的提案。如果得不到议会内有纪律的协调一致的政党的支持，内阁便只能是五日京兆，没有长期掌权的保证。

布赖斯不仅赞成政党政治，甚至也赞成某些形式的直接民主制度。他不喜欢创制立法制，因为创制立法的提案常常起草仓促因而内容混乱，因为这种提案往往也包含狂妄或不够慎重的想法。不过，他认为，如果要求提案人在起草以前取得法律专家的协助，创制立法是可以做得相当成功的。布赖斯在维护复决制方面说了许多话。他赞美复决制，特别把它看作是在政治上进行实际教育的一个无与伦比的工具。因为它迫使公民思考和分析问题并自问自答，这个提案在原则上是健全的吗？它行得通吗？布赖斯似乎没有想到很少投票人喜欢作这样广泛的推敲。在面对着不是最简单的立法提案时，许多人投票赞成或反对都是出于盲目，正和他们按照政党标签投票或对不知名的人竞选不显要的职位进行投票一样。

如果期望一个象布赖斯子爵这样敏锐的观察家，毫无条件地接受民主制度，那是过奢了。首先，他认为民主制度不是适合一切民族的政治制度。它对俄罗斯、土耳其或中国都是不适宜的，对印度当然也不适宜。他争辩说，这些国家的居民甚至不需要有自治；他们只不过怨恨统治他们的人施加于他们的真实的或想象的压